

[首页](#)[机构概况](#)[信息公开](#)[政务服务](#)[互动交流](#)

当前位置：[首页](#) > [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](#) > [信息公开](#) > [其他](#) > [通知公告](#)

##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公开征选“以乐会友—2021年深圳龙岗第八届管乐艺术周”项目执行机构的公告

发布时间：2021年03月16日

来源：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浏览次数：28

T浏览字号：大 中 小

为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，推进高雅艺术进基层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，推动和普及龙岗区管乐艺术的长足发展，打造龙岗本土特色群众文化活动品牌。按照有关工作计划，我局现公开征选“以乐会友—2021年深圳龙岗第八届管乐艺术周”项目执行机构。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内容及要求

(一) 项目名称：以乐会友—2021年深圳龙岗第八届管乐艺术周；

(二) 项目预算：不高于40万元；

(三) 项目内容：通过开展专场音乐会、管乐艺术交流与展演、惠民公益演出和讲座等形式，为广大市民提供高品质的公共文化产品。具体项目包括管乐专场音乐会1场、管乐艺术交流与展演不少于4场、下基层管乐公益演出不少于6场、管乐艺术公益讲座不少于6场，共计不少于17场活动。

(四) 时间（暂定）：2021年4月—12月；

(五) 项目要求：

- 1.管乐艺术交流与展演需含中小学组、社会组、个人组，中小学组参赛队伍均不少于10支；
- 2.管乐艺术交流与展演项目，评委专家中至少3人具备正高及以上技术职称；
- 3.下基层公益管乐演出，每场参与演出人员不少于20人；
- 4.管乐公益讲座，授课讲师中至少3人具备正高及以上技术职称，讲座授课时长不少于1.5小时；
- 5.管乐专场音乐会，要求至少邀请1支广东省内知名管乐团参加，且参与演出人员不少于30人。

(六) 举办地点：龙岗区

## 二、申报资质条件

- (一) 在其核准的经营范围内进行经营活动，具备本服务所需的资质；
- (二)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不接受分公司或者分机构参与投标；
- (三) 信誉良好，近三年来没有违约行为或不良记录（本项由我局通过相关平台查询，无须提交相关证明）；
- (四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，或分包、转包。

## 三、公告时间

2021年3月16日起至2021年3月23日止。

#### 四、受理时间

相关应答材料受理时间为2021年3月16日起至2021年3月23日止。现场受理接收材料时间为工作日上午9：30-12：00，下午2：30-17：30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## 五、评选办法

综合投标单位相关资质、项目策划（包括项目主题的可传播性以及与其相关主题的契合度、演出内容创意创新性、媒体传播策略）、项目执行（可操作性、时间进度计划与项目管理、项目安全管理、技术服务能力与人员配备）、服务经验（区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同类项目业绩）、履约评价（近三年政府部门委托的文化类项目履约评价）、获奖情况（近三年代表龙岗区参加文艺赛事获奖情况）、经费预算等方面进行评选。

#### 六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2021年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申报表（具体详情见附件）；

（二）申报材料及相关证明

1.申报单位简介及相关证明材料（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）；

2.报价详细构成；

3.服务经验（承办同类项目的合同扫描件、照片等）；

4.履约评价（由委托方出具的相关评价证明）；

5.团队保障（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截图证明，以及团队成员相关工作经验证明）；

6.项目方案；

以上（一）、（二）两类材料一式5份按顺序排序并统一密封提交（封面需注明投标项目、名称、应标单位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、加盖单位公章。如未按要求注明，视为无效标书）。

## 七、联系方式

### (一) 业务咨询联系方式

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化事业促进科，地址：龙岗区中心城海关大厦西座1117室，联系人：李小姐，联系电话：28936694。

### (二) 投标地址

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海关大厦东座1136室，收件人：高小姐，电话28269804，邮编：518172。

附件：2021龙岗区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申报表

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1年3月16日

## 相关附件：

[附件：申报表.docx](#)



[【返回顶部】](#) [【关闭本页】](#)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

